

关于 2021 年县级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26 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

县财政局局长 王莹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本次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县级财政决算，请予审查。同时，汇报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县级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47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比 2020 年决算数下降 3.8%，其中：税收收入 47159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下降 3.8%。非税收入 45318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下降 3.9%。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158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比 2020 年决算数下降 12.7%。剔除上级补助收入中需专款专用安排的支出 81306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0282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下降 6.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35101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477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10407 万元、上级各项补助收入 1285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443 万元）、按照上级要求调入收入 102035 万元和地方债券转贷收入 23329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5745 万元。支出总量 34726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1588 万元，不计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债券置换支出 509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58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3747 万元。

财政专户资金情况：2021 年末，大余县财政专户资金余额 5.18 亿元，社保专户资金余额 1.57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基金收入 15093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比上年增收 21915 万元，增长 16.9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43549 万元，比上年增收 21081 万元，增长 17.21%）。加上上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1789 万元、上年结转 8376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76662 万元，调入资金 2754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2921 万元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调出资金 53692 万元，当年基金预算财力 183899 万元。基金预算总支出 178736 万元，其中：当年基金预算支出 175834 万元，专项债券置换支出 2902 万元。当年基金预算收支结余 5163 万元。

基金预算支出 17873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比上年减支 3809 万元，下降 2.0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222 万元，比上年增支 9990 万元，增长 11.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7 万元，加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专项补助 4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共 9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结余 40 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2424 万元，比上年减收 47293 万元，下降 67.8%，其中：保险费收入 12121 万

元，财政补贴收入 966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4522 万元，比上年减支 40943 万元，下降 62.5%。下降原因是 2021 年医保收费实行市级统收统支。动用历年结余 2098 万元，收支平衡。

（五）政府债券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1 年度政府新增债务限额 93458 万元（指新增平台内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不含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政府负有救助责任的债务以及平台外债务），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8239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5219 万元。截止 2021 年年底，我县债务总限额为 35552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945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26073 万元。

2021 年在限额内，省转贷我县政府债券 99523 万元，按债券用途分：新增债券 93458 万元（一般债券 18239 万元，专项债券 75219 万元），再融资债券 6065 万元（一般债券 5090 万元，专项债券 975 万元）。2021 年度新增债券 93458 万元，全部按照要求用于精准扶贫、城乡道路、老城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等公益性服务领域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 6065 万元全部按规定用于以前年度债券置换。

二、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受疫情和经济下行压力叠加影响，县级财政收入减收明显，基本民生、疫情防控、债务偿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县财政收支矛盾加剧。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锐意进取、真抓实干，聚精会神抓好政策

贯彻执行，较好地完成了上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全县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75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同比减收 6880 万元，下降 8.3%。

分收入级次情况：上划中央收入 17850 万元，同比减收 6413 万元，下降 26.4%；上划省级收入 4631 万元，同比减收 548 万元，下降 10.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317 万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同比增收 81.4 万元，增长 0.2%，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增收 4116 万元，增长 7.7%。

分收入性质情况：大税占比 62.0%（即财政总收入中税收收入 46991 万元占财政总收入 75798 万元的比重）。小税占比 46.0%（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245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317 万元的比重）。

2. 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2806 万元，同比减支 54784 万元，下降 29.2%。主要是 2021 年后实行收付实现制导致收入减少。同时，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前提下，坚持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把控支出关口，大力压缩非刚性支出。具体功能科目支出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4 万元，同比减支 234 万元，下降 2.0%。

国防支出 134 万元，同比减支 1 万元，下降 0.7%。

公共安全支出 5088 万元，同比减支 2929 万元，下降 36.5%。

教育支出 26308 万元,同比减支 12933 万元,下降 33.0%。

科学技术支出 5787 万元,同比减支 11594 万元,下降 66.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 万元,同比减支 3521 万元,下降 69.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22 万元,同比增支 3552 万元,增长 16.4%。

卫生健康支出 9836 万元,同比减支 4366 万元,下降 30.7%。

节能环保支出 4504 万元,同比增支 2407 万元,增长 114.8%。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280 万元,同比减支 43765 万元,下降 89.2%。

农林水事务支出 25425 万元,同比增支 14620 万元,增长 135.3%。

交通运输支出 2228 万元,同比增支 1305 万元,增长 141.4%。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737 万元,同比减支 1001 万元,下降 57.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68 万元,同比减支 13 万元,下降 7.2%。

金融事务支出 497 万元,同比增支 470 万元,增支 1740.7%。

自然资源海洋信息等事务支出 898 万元,同比减支 135 万元,下降 13.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 万元,同比减支 119 万元,减支 4.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152 万元，同比减支 42 万元，下降 2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3 万元，同比减支 199 万元，下降 13.4%。

债务付息支出 3654 万元，同比净增。

其他支出 60 万元，同比净增。

（二）政府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256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收 29313 万元,下降 53.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400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收 28766 万元，下降 53.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7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支 10648 万元，增支 13.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7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支 20747 万元，下降 3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暂缴库，列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的上级专项补助 25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61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收 27.6%。其中：社会保险费收 69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收 5.3%，财政补贴收入 90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收 94.3%。社会保险支出完成 127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支 4.3%，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274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支 4.5%。

三、2022 年上半年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县人大相关决议要求，坚

决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强力推进财源建设，加大“三保”支出保障力度，深化财政改革，规范财政管理，防范重大风险，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坚强财政保障。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主动履职，落实各项财政政策

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帮助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全力以赴稳住市场主体。上半年，共落实减税降费等政策共计 20304 万元。其中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金额 12245 万元，涉及 132 户企业；落实“六税两费”优惠政策 446 万元，减免 3006 户次；落实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政策 5429 万元；落实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69 万元。涉及 13 户企业；落实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征 497 户 567 万元；其他减免 1140 万元；办理 52 户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 8 万元。二是积极兑现惠企政策，全面助理企业发展。为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落地见效，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政策兑现及时性，实现免申即享，即申即享，我县上半年累计兑现惠企政策资金 2100 万元。

（二）克难攻坚，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积极组织收入，确保应收尽收。千方百计稳定现有税源、挖掘潜在税源、培育新增税源。财税部门积极作为，凝聚合力，将抓好财政收入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建立协同推进工作机制，变“信息”为“税源”、“税源”为“税收”。截至 6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自然口径计算完成 5.33 亿元，增长 0.2%；按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计算完成 5.76 亿元，增长 7.7%，其中，税收收入 2.45 亿元。二是积极向上

争取资金。财政部门加大汇报衔接力度，积极向上争取转移性补助收入和政府债券资金。上半年，我县累计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12.34 亿元及债券资金 8.5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62 亿元，专项债券 6.92 亿元)。

(三) 尽心尽力，落实各项民生实事

一是扎实推进就业创业。2022 年，“免申即享”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补贴发放 207.17 万元，惠及 134 家企业，6230 名职工，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18 亿，开发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 1131 人。**二是**统筹推进教育事业发展。上半年累计支出 2.63 亿元支持我县教育事业发展。积极推动学前教育发展，新建公办幼儿园 5 所，其中水城幼儿园西门园区、江临园区和东门幼儿园石桥下小区幼儿园等三所幼儿园已于 2022 年秋季开学开园，提供超 600 个园位，有效缓解了我县园位紧张的问题。**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全面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各项帮扶政策，特别扶助人员 247 人，扶助资金 97.104 万元。落实养老金调标政策，上半年补发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 600 万元。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2.87 万元，受益 184 户。我县已开工建设停车场项目 7 个，完成建设 4 个，增加车位 263 个，切实缓解停车难问题。**四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安排资金 1.39 亿元，资金使用坚持聚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主要任务目标，始终把巩固“三保障”成果放在最优先位置。**五是**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上半年我县已办理“财源信贷通”企业 47 户 25144 万元，“小微信贷通”存量贷款规模 27 户 4445 万元，“创业信贷通”存量贷款规模 11 户 433 万元，切实缓解了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帮助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六是**办好民生实

事。积极投入资金用于 S316 新城至樟斗公路改建工程下穿赣韶铁路工程和青龙河南桥、黄龙叶墩桥、石门桥危桥改造，解决了百姓出行难的问题。

（四）优先保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加大资金投入，当好疫情防控坚强后盾。为有效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县财政部门完善财政应急保障预案，建立资金拨付应急机制，及时筹措调度资金，优先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要。截至 6 月底，共筹措 1378 万元，用于采购防疫物资及必要生活物资保供、防疫应急药品器械、隔离点建设等。强化资金监管，在疫情防控资金使用中始终树立“红线”意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五）力求先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一是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建立动态监控存量资金机制，推动财政存量资金与预算安排统筹使用，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扎实做好预算公开。按照《预算法》的要求，制定了《关于做好 2022 年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预算公开工作，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决算管理制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3 月 7 日，除涉密部门外，157 个预算单位预算公开到位，公开率达 100%。

（六）强化约束，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一是严格预算执行，确保重点民生。坚持过“紧日子”思想，不断强化预算单位支出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支出的均衡性、科学性，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紧紧兜牢“三保”底线，把有限的资金全部用在“刀刃上”。截至 6 月底，我县民生支出完成 11.00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86 %。

二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管。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做到定时上线查看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错纠偏。同时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直达资金监管全流程，通过强化绩效导向，提升直达资金管理工作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截至2022年6月底，财政直达资金5.74亿元，分配5.74亿元，分配率100%，支付3.86亿元，支付率67.3%；参照直达资金463万元，分配463万元，分配率100%，支付1.41万元，支付率0.3%。

2022年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财政发展绩效不断提高。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面临的经济形势依然严峻，财税收入增长压力非常大，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仍然不足，收入结构不合理现象依然存在，支出结构的调整仍然需要优化，收支矛盾依旧是比较突出等。特别是新形势下，如何解决财税收入增长，财政收支平衡、政府债务化解等难题，需要我们深入研究，加倍努力。

四、下半年财政工作的打算

下半年，财政部门将紧紧围绕坚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这条主线，加快建设“五个基地”，实现“六个主要目标”，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持续用力建设更高层次实力活力美丽幸福大余。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挖掘增收潜力

深入分析研判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对财政收支的影响，持续跟踪政策落实情况，把正确处理好政策落实与依法组织

收入作为重中之重，凝聚财税部门合力，强化非税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要严格预算执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预算调整事项，加快财政资金的分配与下达，不断精简优化资金审批流程，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同时要抢抓政策机遇，多渠道争取债券、项目资金，加大精准招商力度，培植涵养税源的新的经济增长点，多方挖潜增收，切实提高县级财政保障能力。

（二）兜牢“三保”底线，严格控制支出

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强化“三保”预算支出动态分析，高度关注工资性支出和民生支出，牢牢兜实“三保”底线，对于可能出现的保障风险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介入、早处置。用好上级转移支付等资金，切实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力度，缓解由于收入增长放缓带来的财政支出压力。加强财政运行跟踪分析，强化统一调度和监管，做实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处置的“三保”预算管理工作机制。

（三）积极落实政策，助力惠企纾困

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全面落实各项政策“红利”，切实减轻中小微企业和困难行业企业税费负担。通过协调并引导辖区金融机构积极争取并落实上级政策、加大信贷支持力度、降低贷款融资成本、减免租赁国有资产租金、加快资金政策兑现进度，灵活创新金融服务和融资方式，支持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保障我县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四）严格预算管理，提高资金效率

积极推进零基预算工作，根据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的工作要求，预算安排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能增能减，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对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做到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坚持新增财力向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统一出台政策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以及“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需要倾斜。同时，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实施财政信息一体化系统管理，规范和统一预算管理工作流程，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完善国库集中支付，以信息化建设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五）严控债务风险，积极化解债务

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增强忧患意识，压实债务管理主体责任，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同时积极争取新增债务限额，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和补短板项目建设。加大项目储备策划力度，积极争取债券资金支持，不断降低债务成本。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担保行为，依法依规管理好、使用好债券资金，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防范和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大余县财政局

2022年8月26日